公司代码:600774　　公司简称:汉商集团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众环审字(2020)010376号《审计报告》,对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29,870,980.5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0,495,042.65元,减去提取盈余公积金1,324,553.68元和支付2018年度红利6,808,440.06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2,233,029.47元。经研究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和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182,233,029.47元滚存入下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汉商集团	60077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鸿静	曾宪钢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134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134号
电话	027-84774966	027-84843197
电子信箱	hsjt600774@126.com	hshsd@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零售、会展,零售主营业态有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和专业店,经营模式是联营+租赁+品牌代理。

2、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近年来,我国零售业态日益丰富,多元化、组合化和融合化发展步伐加快,逐渐形成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线上和线下相补充、各类业态互补的格局。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9年统计公报》,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1,649亿元,比上年增长8.0%。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364,928亿元,增长7.9%。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85,239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19.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0.7%,比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684,962,150.68	1,722,938,546.07	-2.20	1,705,039,347.43
营业收入	1,157,303,262.34	1,081,680,505.34	6.99	1,012,370,52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70,980.56	19,566,568.13	52.66	16,466,70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25,867.75	4,962,567.71	301.52	12,561,8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0,726,028.35	597,892,713.73	3.82	583,563,40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2,284.94	110,082,106.41	-54.36	120,239,39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6	0.0862	52.67	0.09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16	0.0862	52.67	0.09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3.31	增加1.59个百分点	2.8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6,757,583.90	265,217,996.12	238,340,726.23	357,986,95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1,673.22	11,720,751.03	12,894,557.67	2,443,99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50,895.42	5,002,974.57	2,918,644.10	3,553,35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4,742.81	7,705,318.18	-25,442,925.33	77,104,634.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9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武汉市汉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444,603	35.01		无 / 0	国有法人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45,389,595	20.00		质押 / 45,389,5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阎志	21,560,000	44,254,715	19.5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毛振东	-4,105,282	4,994,718	2.2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刘艳玲	-1,898,920	2,947,871	1.30		无 / 0	境内自然人
武汉市君悦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674,248	2,599,090	1.15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1,521,840	0.67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致远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8,127	1,052,719	0.46		无 /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建光	-524,708	814,554	0.36		无 / 0	境内自然人
文腊梅	-506,672	786,554	0.35		无 /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和阎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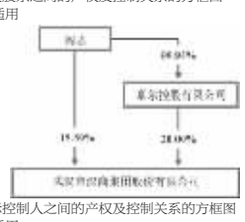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5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7.10万元。同比分别增长6.99%、52.66%。

(一)紧跟市场需求,三大购物中心树立经营新优势

三大购物中心深入研究当前零售业发展趋势和顾客消费心理需求变化,全力以赴提颜值、强体验、抢市场,在优化品牌、丰富业态、创新营销、精致形象上各展所长,壮大汉商新零售。

1、21世纪购物中心聚力提高效益品质。围绕业已成型的“购、吃、娱、住”四大主力板块精耕细作,试水社交电商,微信小程序搭建购物中心“数字化二楼”,实现了新零售线上线下齐头并进。全年实现销售5.3亿元,经营利润5,268万元,79个新品入驻。125个品牌年销超百万元,12个品牌超500万元,2个品牌达到千万级。

一是强化经营优势。鞋包化妆数码休闲公司精细化品类分区,美化动线,重装升级“欧珀莱”等16个专柜,引进“罗莱家纺”等品牌,在边厅招入“星巴克”“汉堡王”等大牌业态,一举扭转卖场形象。女服休闲运动装公司坚持“大牌名品”战略,将“卡尔美”等33个新品收入囊中,提档移位“马克华菲”“杰克琼斯”等主力品牌,巩固了商圈优势地位。男服黄金家居公司重构黄金珠宝区,装修调整面积逾3000平米,引进“谢瑞麟”等名品,形成大牌叠加效应;抓好大店经营,升级“柒牌”“利郎”店面形象,“今华定制”“东作云”秉承个性定制产品和服务,经营稳中向好。儿童餐饮运动公司倾力打造乐园型大卖场,“莫蒙特”“迪士尼”等新品的入驻覆盖儿童成长需求全业态;紧随新生代消费需求,引进“奇幻深空”密室逃脱等大型娱乐业态,聚客力进一步增强。

二是抓好营销促销。以节假日为促销主轴,全年开展整体营销24次,节假日、双休销售占总销售52%。融通线上线下渠道,开发微信小程序,上线7个月创销逾2000万元。鞋包化妆数码休闲公司紧扣市场热点,鞋区尝鲜“快闪营销”,“百丽”“意尔康”等内卖会引爆全市鞋类市场;化妆区美容讲堂、数码区内场走秀、床品区换季特卖等活动炒热了人气,提升了销售。女服休闲运动装公司开展各式特卖140余场,创销700余万元,团购销售174万元。与商圈对手36家同名品牌中,27家年销获胜。男服黄金家居公司加大比价促销力度,主力品牌“劲霸”“柒牌”获省内单店销冠,“周大福”“六福”率黄铂金类领跑商圈。儿童餐饮运动公司发挥4楼平台“遇见田园”人气磁石效应,举办“音乐会”“时装秀”等主题活动,吸引大批“遛娃”大军;餐饮部推出餐饮代金券抽奖兑换活动,刺激了商户间的组合联动。

三是完善功能品质。“冰雪奇园”针对不同客群精准营销,通过各类活动锁定年轻小家庭和青年潮人,全年游园人数达8万人。“简食街”保持满场旺铺,利用偏角散地招租创效,成为人气极高的王家湾美食全字招牌。望鹤酒店王家湾店发展态势继续向好。将4楼天井平台打造为占地1000余方的“遇见田园”,融“自然教育、农耕体验、有机生活”三大主题于一体,堪称世外都市小桃园。

2、银座购物中心稳步提升经营实力。紧扣“提质提效、创新创优”这个中心,发挥区位优势,科学配置资源,四大经营公司连续两年完成年度利润计划,整体利润再过千万,呈现稳定向上的良好局面。全年实现销售2.31亿元,经营利润678.37万元,共引进零售及物业品牌55个,年销售过百万元的品牌57个,过300万元的品牌8个,过500万元的品牌3个,2个品牌突破千万。

一是深耕扩销创效。在引客进店上做文章。力促异业跨界,联手工行、招行共享VIP客户资源,精选贵客沙龙给顾客带来生动的消费体验。全年共开展整体营销24场,累计创销8519.75万元,12场销售超同期。女装公司以花车、电梯口、专柜自主促销等多种形式开展特卖热卖活动33场,创销117万元,“欧时力”“哥弟”“水星家纺”等主力品牌,半年销售过百万元。男装公司深挖赛事团购和品牌炒店创销潜能,55场特卖销售231万元,赚取了效益和口碑。综合公司鞋类联合特卖成效显著,“木林森”3天热卖30万元,创历年新高;开展黄金类会员沙龙、烟酒类VIP邀约、化妆品贴柜等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二是优化品牌业态。女装公司引进“阿玛施”等新品21家,“秀玉”等物业4家,升级原有品牌专柜11个,调整经营面积达3500平米,品牌阵容一新。男装公司在2楼手扶梯区域新进“柒牌”“金利来”等,提升顾客吸附力;引进“乔丹童装”等儿童品牌,升级“耐克”等运动专柜,牵手“美吉姆”幼教培训和“豪客来”西餐厅,完善了经营品类。综合公司引进“麦吉利”“朗寇”等品牌,招入“美多美容美体”“小汤蒸鲜”等休闲业态,提升了整体形象。知音站台公司引进“京东专卖店”“单色舞蹈”等租赁业态5家,完善教育培训板块拼图的同时,满足了顾客线下体验式购物需求。

三是强化管理服务。后勤各科室深化“全覆盖、大纵深、无盲区、无死角”的管理理念,着力提升后勤团队业务技能,以优质服务为一线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银座置业完善服务配套功能,新引进么喔烤肉等商户4家,与购物中心完美融合,客流互动更加紧密。

3、武展购物中心深度打造“武汉地下第一店”。坚持错位经营和“实价、实惠”定位,满足顾客多元体验式消费需求,全年实现销售1.55亿元,经营利润3,067.74万元。

一是调布局优结构。根据顾客偏好细分品类区域,时尚女装区由“固执”“为系”等新品领衔;成熟女装区集中“佐尔美”“葵陟”,男装区打造商圈首家“波司登”旗舰店和“海澜之家”形象店,区域形象焕然一新;提档“乐优家旗舰店”,整体移至时尚内衣区,形成家居用品扎堆氛围;儿童区引进“巴拉巴拉”品牌旗舰店,成为新的效益增长点和景观亮点;新进“名创优品”与“屈臣氏”实现业态互补,杜绝了边厅冷角。

二是全力促销增利。以适销对路的品牌为切入点,全年引进新品牌17个,确保了经营品牌的鲜活度。坚持新款正价的同时,开展品牌特卖123场,创销1857万元。举行主题营销活动22次,微信平台宣传161次,节假日销售持续向好,“元旦”“妇女节”“清明踏青购物节”“端午节”等同比实现两位数增长。全年销售过百万元的品牌54家,其中200万元以上16家,300万元以上 7家,500万元以上 1家。

三是打造美食特色聚人气。树立“食在武展”餐饮品牌,“老五烧烤”“石教授”等餐饮焕新登场,“大米先生”月销售百万元,“吉野家”“东一味”等人气餐饮发展良好,新加坡美食广场被区药监局评为“明厨亮灶”示范店。武展美食汇逐步成长为商圈网红地标,“餐饮连商场,业态促人气”的格局优势进一步放大。

(二)聚力转型升级,会展中心经营管理实现新跨越

会展中心把握“质量、效率、动力”三个关键点,全力实施新会展转型发展,会展业继续保持高增长势头。

1、展览公司稳居行业龙头。坚持承办、自办展双箭齐发,引展、调展、稳展三措并举,以品质展为转型重点,全年共计办展97场,力求创效能力、服务质量、环境形象的提档升级。在稳固优质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引进“智能零售展”等新展10个,积聚了项目发展新生力量。探索新的创效盈利模式,采取“联合自办”举办“2019长江经济带水务发展高峰论坛暨水博会”,展出总面积达1.1万平米,150多家厂商、1000余种展品参展,观展人次逾2万,总收入420余万元,取得可观的经济效益。完善运营体系,适应展会高密度、快周转的新常态,全年承接工程搭建业务60个,实现专项收入350万元。

2、会议酒店公司多元营销增收。深入研究行业市场变化趋势,着力房会餐一体化综合业务。做好线上线下全渠道营销,承接各类会务活动1415场,收入10万元以上大单业务达到12笔,“第44届世界桥牌团体锦标赛暨第12届世界跨国公开团体赛”收入450余万元,创公司单场活动收入之最。望鹤酒店王家湾店坚持客房业务主导,适宜会议宴会辅助发力的经营思路,以“如家”服务待客,客房入住率升至65%。望鹤酒店武展店大力开发“小米粒”等快餐业务,合理定制团餐、快餐、婚宴等各式菜品,打造酒店餐饮良好口碑。规范租赁物业管理,提升收益,续签合同平效同比增长60%。

3、综合公司深挖资源潜能。突出“武展广场——武汉室外活动首选”品牌价值,在做好“广场车展”品牌的同时,开发新的合作单位和项目,全年共举办“贝贝熊亲子嘉年华特卖会”等高品质活动43场,场地创效率和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在地下停车场的管理服务“软件”上下功夫,分时段、分区域引导车辆入场,提高泊车率和车主满意度,确保停车收入“颗粒归仓”。全力稳商养商扶商,新引进“奢之驿”“太古料理”等商户,塑造南馆名店街高端形象,实现租赁收入1000余万元。

(三)稳步推进发展,项目构筑企业未来新支撑

发展是关键,项目是基石。集团公司抓住混改机遇,优势融合,全力以赴推项目,在资本市场、创投融资等方面又有新拓展。

1、推动资本运作。为紧抓经营效率,优化战略布局,新成立了三家全资子公司:汉商传媒有限公司、汉商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汉商优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达到壮大原有业务、扩展新兴业务、增厚利润水平的发展目标。同时加快模式创新,进一步布局新零售、新会展、新传媒项目。

2、加快杨泗“轻邻港”项目建设。通过市场调研,结合区域商业特性,以“轻邻港湾——新青年社交社区”为主题,精心打造一个集社区零售、酒店餐饮、休闲娱乐、教育培训、商务社交等多功能、多业态为一体的社区商业综合体,填补区域内基础商业的空白。

(四)升级配套板块,壮大新的效益增长点

武汉婚纱照材城加快经营管理向购物中心化转变。在一楼市场全面升级的基础上,完成二楼的装饰改造,拓新外部形象。硬件提档的同时,进一步做优做强摄影器材、影视照材、婚庆婚恋、教育培训四大特色板块,引进“A2W国际婚纱”等知名品牌18家,续约商户185家。紧抓营销促销,借势装修一新的市场盛大开业,组织各类体验活动,聚集人气,闹热市场。在行业普遍低迷的情况下,主楼收入再过千万。

贸易公司在自营业务上寻求新突破。潜心研究“明天特爱屋”各超市区域市场需求,为客户提供适销对路、质优价廉的商品,销售同比上涨29%。21世纪购物中心“明天特爱屋家居生活馆”囊括小家电、瓷器、厨房用品、床上用品等品类6000余种,合作厂家增至160家。银座“今华定制”紧随潮流趋势,广受市场好评。在规避风险的前提下做好储值卡和团购批发业务,提升服务水平。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附注五、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4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3户,减少0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阎志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2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8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杜书伟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详见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1票。

6、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2020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 2018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一年来,该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其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总额为65万元,并提请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0-017)。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第1-5、9、10项将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3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努力地开展工作,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管理较为规范,决策程序合法,业务流程较为清晰,内部控制制度较为有效。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中,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后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6、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情况

董事会在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方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7、企业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开展内控工作,并出具了《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4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和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0)010376号《审计报告》,对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29,870,980.5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0,495,042.65元,减去提取盈余公积金1,324,553.68元和支付2018年度红利6,808,440.06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2,233,029.47元。经研究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和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182,233,029.47元滚存入下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近三年(2017年-2019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的比例为54.83%,达到《公司章程》中“在公司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的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主要原因及资金用途: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按照疫情管控要求,主要经营场所从2020年1月23日起停止营业,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停业期间,公司不是简单地闭店,而是利用公司的资源,积极参与抗疫,特别是公司酒店和展馆在抗疫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体现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感。公司主要经营场所虽已从2020年3月30日起陆续复工,但本地区在疫情期间全面封城,逐步解封后,市场的恢复仍需时日。为应对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十届十二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等因素,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未来产业布局等所作出的决定,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未来新项目的资金储备,以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预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5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实行“新收入准则”后,公司联营模式的销售收入采用净额法核算,对利润表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金额影响较大,使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下调,但不会对当期和本次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新收入准则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3、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9月19日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及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结合上述通知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1)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2)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

(3)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4)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

(5)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

(6)“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4、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同时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5、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同时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实行“新收入准则”后,公司联营模式的销售收入采用净额法核算,对利润表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金额影响较大,使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下调,但不会对当期和本次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实质性影响。

本次“新金融工具准则”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根据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0-016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审议公司名称变更的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名称由原中文名“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英文名称“WUHAN HANSHANG GROUP CO., LTD.”变更为“HANSHANG GROUP CO., LTD.”。

根据上述公司名称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AN HANSHANG GROUP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NSHANG GROUP CO., LTD.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因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公司品牌。

三、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后办理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公司变更名称后,公司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的　　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不变。公司名称变更前以“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开展的合作继续有效,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按约定的内容履行。同时,公司所有规章制度涉及公司名称的,均一并做相应修改。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误导投资者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7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汉阳大道577号望鹤酒店王家湾店十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